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部分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财务投资收益，2018年8月10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结构性存款或者固定收益类型的理财产品，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充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财务投资收益。

2、投资额度

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结构性存款或者固定收益类型的理财产品，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公司向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结构性存款或者固定收益类型的理财产品，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等，且

其预期收益高于同期人民币存款利率。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4、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5、资金来源

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6、决策程序

本议案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分别发表明确确认意见后实施。

7、信息披露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对购买的理财产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事项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情况。

8、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尽管低风险理财产品通常能保证本金安全，且公司单个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年。但受宏观经济形势、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及汇率波动等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度的购买，因此公司目前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针对存在的投资风险，主要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将完善低风险投资理财的内部控制管理，在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稳健安全的开展低风险投资理财，定期加强监督与检查，并根据外部环境变化适当调整投资策略与投资品种，在降低风险的前提下获取保本稳健的投资收益。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作定期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公司已投资的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核查，并根据理财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预计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理财产品业务由公司财务部负责选择合作金融机构，针对相关市场信息变动及风险评估提出申请，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后进行理财业务操作，并对相关业务进行核算与登记归档。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理财产品的操作规定：（1）公司进行理财业务时，应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2）财务部门负责做好理财业务的管理台账，应及时对账，对账情况要有相应记录及相关人员签字。财务部应定期编制理财报告，报告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决策情况、投资状况、投资盈亏情况、风险情况等内容。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或金融性结构存款产品是在满足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理财业务，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是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实现更多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结构性存款或者固定收益类型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也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事项。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核意见：公司拟使用不超过9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结构性存款或者固定收益类型的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充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9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

买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0日